

小时候我在东北乡下读书,要从村里爬两个山坡,走五里多路才到大队上的学校。母亲起得早,要是冬天天色还很沉,母亲就开始了忙碌。

母亲总是前一夜把柴禾从外面抱进屋里,晾一晚才容易点燃。先用干的蒿草、碎木屑引火,再将树枝架在灶膛里,很快火苗蹿起来,映红了灶膛,映红了母亲,也映红了整个厨房,接着把大地和天空照亮。

把淘好的米放入铁锅,火苗舔着锅底,母亲用铁笊篱搅动那些饱满的米粒。六七分熟了,把多半沥干米汤捞出来,放入铁盆,锅里留下的一少半又加点水,再放上一个蒸篦,米盆放在上面,盖上锅盖,用不上几分钟,饭就熟了,锅里的稀粥也软糯糯。

屋外寒风凛冽,屋内暖意融融,一家人围着饭桌,吃着母亲腌的咸菜,炒的酸菜土豆丝,顿时暖和了。

那时候蒸的捞饭特别香,颗粒分明,每一颗米饭都晶莹剔透。这是每天灶台前母亲的剪影,几十年后的今天,那些烟熏火燎的往日时光常常就在眼前。

那个年代的东北乡下,我们家的兄弟姐妹又多,一年四季能吃上几顿大米,竟也不是刻骨的记忆,我的母亲为一家老小吃喝而忙碌的背影,却恒久地在我的眼前。那些缭绕着烟火的清晨与黄昏,一家人平淡的日子被母亲打理得有滋有味,捂得滚烫滚烫。

随着屋檐下徐徐升起的炊烟,母亲的一天,就从灶台旁开始。多少年,灶台换了又换,永远是母亲劳碌一生的天与地。灶台就是母亲的舞台,是母亲的地盘,是她那代人从未解脱的天经地义。仿佛树与土、鱼和水的存在,母亲是和灶台紧紧黏合在一起的。

那厨房里蒸腾的热气,是母亲的呼吸。母亲的有生之年,不管多忙多累,总会把灶台抹了一遍又一遍。她擦拭的模样总是那么专注,正像灶膛里火苗的晃动与火光的映照——那布满沧桑的面孔,温暖着一家人的生命。

我在那灶膛烤过的玉米,睡过的土豆,太多太多的记忆都依偎着母亲的灶台。平淡如水的时光里,母亲给了无限的美味,无比的温香,无尽的深情,给了我这辈子永远无法割舍的牵挂。

“人要实心,火要空心”,这是平凡母亲在一腔灶火的背景前面给我的人生托付,无论在海角在天涯,早已根植于我的生命。

故事汇

第一次远行

蔡随芳

那年,我母亲20岁。和她定了娃娃亲的我父亲在应城当兵,几次带信给她,邀请她到部队去看他。我父亲当月月薪6块钱,攒够25块,邮寄到公社大队给我母亲做路费。一连邮寄两次,都被欠缺银子的亲戚直接取走。我母亲除了信,一分钱也没收到。父亲也无可奈何,他理解至亲的难处,而我母亲很想去部队,就只好自己凑路费了。

我母亲那时早已离开学校回家务农,家里3口人,外婆是旧式女人,裹着小脚,不能干重活,挣的工分不高。我舅舅年幼,更指望不上。我母亲一有空就到山上砍柴,然后挑到镇上的油坊去卖。虽然50公斤干柴只能卖5毛钱,也终于凑足路费,又独自沿山路走到十几里外的公社开证明,才开始了她人生的第一次远行。

那是母亲去过的最远地方,赶上父亲去武汉学习,父亲又带她一起去游玩。母亲跟着逛了江汉路,又徒步过长江大桥,赏心悦目,眼界大开。

母亲多次向我描述站在长江大桥上看到的风景。六十年代的长江两岸,没有现在这么多的高楼大厦,没有后来建的黄鹤楼,到处是密匝匝低矮的楼房。江面碧波浩渺,轮渡汽笛声声悦耳。

在长江大桥上走了几个来回,在下桥阶梯照相留念。那是我父母最早的一张合影,照片上的母亲梳着两条长长的麻花辫,穿着借来的一件斜襟儿碎花薄棉袄,黑色大裤腿。父亲一身土黄色的军服,帽子上的五角星闪闪发光。我父亲细高个儿,好像一棵挺拔的白杨。我母亲红扑扑的脸,仿佛一株红高粱。两张朝气蓬勃的脸,洋溢着那个时代最灿烂的笑容。

母亲的每一分钱都挣得很辛苦,攒得很辛苦,总是尽可能地节省。独自返程时精打细算,早饭一碗稀饭,两根油条,要花掉2分钱。在襄阳住的旅馆,一晚上要5毛钱,得卖50公斤柴啊。母亲说,如果不是担心安全,她宁愿睡桥洞。

当外婆告诉村里人,说我母亲一个人去了武汉。有位长辈大惊失色,“你怎么让你的闺女去那么远,走丢了可咋办哟!”事实上,母亲独去独回,安然无事。这趟独自远行,在大山深处的偏僻村子广为流传,成了很多姑娘最羡慕的事情。直到现在,母亲讲起这往事,还是满脸自豪。

母亲在很年轻的时候走出大山,看到外面精彩的世界,这影响了她的人生。她后来总是教育我们,不仅要读万卷书,还要行万里路。因为眼界开阔的人,心胸开阔,人生的道路也开阔。



你好,“妈妈”

孙克艳

母亲文化节·亲情

每次开口,“妈”后面略轻的那个音节,总是被我吞掉了。特别是当母亲对我不满时,或者当我有求于母亲时,我就特别想唤一声“妈妈”。

我狡黠地以为,那个呼唤瞬间就能改变母亲对我的态度,缓和母亲生硬的面容。遗憾得很,那个在我舌头上排练了多次的呼唤,就是难以脱口而出。无形中的一只手,把我只吐了一半的呼唤截断了。

我总要难过好久,我不知道,一个小小的称呼,何以成为横亘我和母亲之间的沟壑。是母亲不够慈爱,还是我的舌头不够灵敏?

我小心翼翼地珍藏这无人知晓的痛楚,疑惑地期待着什么。而在我的成长中,却与母亲渐行渐远。我像一只羽翼渐丰的鸟儿,飞向了更广阔的天地。

距离和思想的隔膜,让我们母女更加疏离。我对“妈妈”这个称呼的执念,早已搁置在岁月的角落,并落满了尘埃。但只要一想到“妈妈”带给我的情感波澜,便深深的遗憾。

等到我也为人母了,总回想起我和母亲之间的酸甜苦辣,并时时告诫自己,一定要做个让孩子欢喜的好母亲,以弥补我在母亲那里的缺憾。

我不知道自己是否是个称职的母亲,但我真的很享受孩子叫我“妈妈”的瞬间。只要听见女儿叫我,再凌乱的心绪都能被抚平,只是心潮澎湃间我会追问自己:什么时候,我也能像女儿

那样,对着母亲撒娇地唤她一声“妈妈”呢?而更多的时候,和女儿的摩擦与冲突会让我突兀地感觉,尽管自己是个有文化有思想的新女性,却在与孩子的相处中,有那么多的没做到。

有时我这个“妈妈”,反而不如“母亲”这个乡村女人的包容和智慧。这让我羞愧,也让我开始咀嚼“妈”和“妈妈”育儿的不同,也才让我洞悉了母亲的不易,懂得了她的为难,并为自己的不懂事而深为愧疚。再与母亲相处时,已为人母的我反而与母亲更亲近了,仿佛逆着岁月的河流变回了小女儿,母亲似乎也很受用,真的把我当成孩童般宠溺了。

谁知,就在我还没有成长为一个智慧母亲时,忽然有一天,女儿一改多年的习惯,叫我“妈”。我很是诧异,瞬间觉得孩子和我生疏了,一时难以接受,便追问孩子缘由。女儿直言她已经长大了,“妈妈”这个称呼太幼稚,与她的年龄不搭。

我理解,却到底意难平啊。一个称呼的改变微不足道,而里面涌动的情感却宛如滔天狂澜。看着与我身高相近的女儿,自主地伏在书桌前,我不由得感慨,孩子真的长大了,总有一天她是要从这里飞出去的。

世上,所有的爱都是为了相聚,却只有一种爱是为了分离,那就是母亲对子女的爱。只要在母亲的目光里飞出故乡,到如今也要做好守望老巢的心理准备。想到这里,我幡然醒悟,我

在嘴里喊不出的“妈妈”,母亲未必不曾听到。也许在某个刹那,她不但听到了,还用心回应了我。

我便释然了,但我还是决定任性一下。我要给母亲打通电话,开头便说:“你好,妈——妈——”或者,给母亲送一束鲜花,上面写着:“你好,妈——妈——”



心灵广场

带妈妈去逛街

邓训晶

知道妈妈喜欢最有名的刁锅魁甜品店,逛街都会带妈妈去选一些她爱吃的饼干、花生糖之类带回去。当然忘不了买一个肉饼大锅盔,让妈妈有滋有味地品尝。

穿心街的凉粉很有名,是我们小时候的最爱。每次随妈妈进城,必缠着去吃一碗。我最喜欢看店老板刮凉粉,一把特制的三指见方,上面有一个个小圆孔的刮刀。轻轻一刮,凉粉就成了圆条,放在碗里。雪白的凉粉,淋上秘制的辣椒油,光是颜色就很诱人,闻闻那酸酸的香气,味蕾就按捺不住了。

每当我们推着妈妈去吃凉粉,妈妈总会抢着付钱。她说,小时候你们想吃没有钱,现在让你们吃个够。每次吃了,都会一路回味凉粉的

美味,回味小时候我们深深的凉粉情结。

北街的李凉糕,康复路桥头的铺盖面……都是带妈妈必须光顾的地方。我还会带妈妈去环联商城的小商品市场看看,妈妈会买一点小东西,或一双袜子,或一个顶针,或一方花手巾……妈妈现在还是用手巾,不用抽纸。她说手巾洗了又可以用,抽纸很浪费,既浪费自己的钱,也浪费国家的森林资源。哎呀,别看老了,思想没落伍。

带妈妈逛一次街,她都会兴奋几天,我们也会被她的快乐感染着。邻居们夸我们有孝心,但“谁言寸草心,报得三春晖”,天下儿女,要记住“哀哀父母,生我劬劳”。尽量陪伴父母,不留人生遗憾。



饭,洗衣擦身,念故事,放歌曲……。母亲躺在病床上,眼里满是无助和忧伤。

母亲看着疲惫的父亲,声音哽咽,“都怪我,成了这个样子,拖累了你……”父亲紧紧地攥着她的手,“你常说,到哪山砍哪柴,没有过不去的坎儿,往后,就算你再站不起来,我就是你的腿,你的胳膊,你的手……”母亲顿时泪流满面。

第二次入院仓促,气温一再下降,母亲的衣服很单薄。父亲要坐公交车回家拿棉袄和换洗衣服,顺便把晒的柴禾收到厢房,明天一早再回来,母亲点点头。

夜幕降临,医院里安静下来。病房走廊里,突然响起了熟悉的歌声:“都说冰糖葫芦儿酸,酸里面它裹着甜……”正在浅睡的母亲,一下睁开眼,望向病房门外,随即问我:“你爸回来了?”一瞬间,我眼眶发胀,心潮激荡……

春花秋月,岁岁年年。父亲和母亲,守着青山绿水的田园风光,过着悠然自得的生活。一壶绿茶,两张藤椅,他们坐在院子里,望着彼此的白发和皱纹,说着岁月往事。

父亲说:“咱俩是大半辈子,风风雨雨都过来了,虽然不是大富大贵,但吃得好,穿得好,心情好,不缺钱,知足啦!有了手机这些年,不管在哪里,我听到太湖美呀太湖美,就快往家赶哩!”

母亲说:“是啊,我听着冰糖葫芦儿,就赶紧做饭。”

两双尽显时光烙印的手,紧紧地扣在一起。夜色深沉,万籁俱寂。母亲的眼睛望向窗外,仿佛在自言自语:“都说冰糖葫芦儿酸,酸里面它裹着甜……”

光,她们惊喜都来不及,哪里会尴尬呢?

我专门去文具店买来了信纸和老信封,久违的亲切感涌上心头。笔尖在信笺上慢慢游走,一如当年。停笔凝眸,那些字仿佛变成了父母的笑脸,每看一眼,都有说不出的温馨。或许,书信已不再是通讯的主体,但无论什么时候,它都不应被淘汰,它是一种文化传承,一种历史记忆,一种精神需求,蕴含着文字、孝心、家风等等广衷的意义。

我把写好的信装入老信封,庄重地投进绿色邮筒,我的心也跟着葱茏起来。我能想象,当老母亲收到这封信时,脸上会洋溢着幸福。

这幸福,是信笺背后悠悠的岁月,没有它,就无法铭记往昔;这幸福,是信封正面淡淡的墨香,没有它,就无法体会甘甜;这幸福,也是母亲两鬓的丝丝白发,没有它,就无法奏出亲情的音符。

这一切,都在一封手写信中徐徐展开……

家事

父母的两首歌

刘琴

自从有了手机,父亲和母亲就设置好了自己喜欢的铃声。母亲选的是《太湖美》,父亲喜欢的是《冰糖葫芦儿》。母亲的手机平时放在窗台上,自己在院子或厢房里忙这忙那,铃声一响,父亲就朝着院子大声喊:“快,太湖美!”父亲的手机响了,母亲就说:“快!冰糖葫芦儿!”优美的旋律歌声萦绕着朴素的小屋小院,快乐着父亲和母亲的农家生活。

每天早饭后,父亲到镇里文化中心上班,母亲洗衣做饭整理家务,4间瓦房和院子井井有条。镇政府离家十几里路,中午下班,父亲回家前要先给母亲打电话。“太湖美呀,太湖美……”母亲听到熟悉的歌声,就开始炒热菜。父亲进了门,香喷喷的饭菜也上了桌。

国庆假期后,父亲一大早就到了单位。“都说冰糖葫芦儿酸,酸里面它裹着甜……”手机响了,母亲的声音透着无力,“我的右腿抬不起来了,不知咋的啦……”父亲连忙请假回了家。

原来,母亲涮洗了碗筷,准备放进橱柜时,右腿没了知觉。几分钟后正常了,母亲准备打扫,可右腿又没了知觉。停了好一会儿,母亲才慌了。

父亲心急火燎回到家,见母亲拿着笤帚,站



生命的艺术

老信封,见字如面

徐建中

刚一起床,群里收到一条短信:“你有多久没给自己的老母亲写信了呢?请有兴趣的老同学们今天写一封信,用老信封装着,邮寄给自己的老妈妈,作为母亲节礼物!”

这话一出,立马炸开了锅。当年读书的时候,联络都是靠写信,那种美好的感觉还历历在目,现在还有谁用手写信呢?在这个三十多人的群里,有一半的人表示反对。他们觉得,写信的想法很美好,但现实很尴尬。

有一位说:“在母亲节给老母亲写一封信,本来是一件很能体现孝心的方式,但我现在每

天与母亲住在一起,抬头不见低头见,如果去写信,反而会感觉别扭;并且,如今有那么多高科技,想表达孝心时,发一个短信,买一束康乃馨,甚至做一道菜,都比写信来得简单实际,何必舍近求远去写信呢?”

同学们依旧讨论着,我的心里却久久不能平静。那发黄的茶色老信封,总是带着亲情的味道,萦绕在脑海。

父母年轻时,他们的交流都是通过书信传递,对于手写书信情有独钟。作为儿女的我们,能给母亲寄一封手写信,陪她们回味当年的时

身边的感动

家在原来的地方

顾继亮

母亲离开老家来城里半年了,每天上班时,我就把那心中的白发和叨唠留在高高的四楼。她总趴在阳台边,像一棵半枯的藤蔓,望着我的远去。

在这个陌生的地方,陪伴母亲的只有对她来说不知所云的电视机。母亲是孤独而忧郁的,她的叨唠里,最大的心结是啥时再回到自己的老屋,再和自己的左邻右舍唠嗑。

母亲已经83岁,身边再也不能离开人了,再加上天气寒冷,我实在不忍心老人留在老家独自生活。于是,年初我连哄带骗,好说歹说,让母亲离开了空巢的老家。可没过几天,母亲就不习惯了。离巢的老人,比空巢的老人更加无助、冷清和落寞。

母亲腿脚不甚利索,迈上几步就颤颤巍巍的,让一边看的人更加着急。母亲走走,坐坐,看看电视,打发着时光。后来实在寂寞,居然一个人走下了四楼。我下班回来的时候,看见她坐在小区的家槐树下,和一个老婆婆在大声地闲聊。两位耳背的老人,大多听不清对方讲的什么,但这是她们的交谈,也聊得那么开心。

可是有一回,我下班回家,母亲不见了。我找遍了整个小区,不见她的拐杖,也没听见那熟悉的叨唠。我走出小区很远,找了近一个小时,看见母亲坐在路边,正在揉着那条老腿。我很生气,大声地说:“谁叫你出来的?摔倒了怎么办?碰着车怎么办?走丢了怎么办?”母亲怯怯地看着我,像个做错事的孩子,“唉,再不出来了。我就是想看看这条路是不是回家的路,我想老家了。”

我没听她细说,一把搀起她,向小区走了。路上,我心里微微一痛。母亲脸上带着的不是委屈,而是做错事的学生般的愧疚与不安。望着母亲脸上的神情,我的眼眶湿润了。

这以后,母亲不再出小区,甚至很少下楼。我与妻子依然每天去边远的小镇上班下班,儿子每天上学放学,谁也没顾及老人的内心。

我每天也是担心母亲在家会不会摔倒,做饭会不会烫着,一个人会不会孤独。可一想到自己要工作,要生活,要养家糊口,这些担心又很快释然了。

一次,我出门,母亲明明是坐着的,可我走出楼道,偶一回头,看见母亲趴在阳台上,她一动不动地看着我,直到我出了小区,正像母亲送我小时候上学,迎我回家的样子。阳光满天时,母亲喜欢静静地看着窗外,喜欢看落在阳台上的麻雀,喜欢看楼下忙碌的人影。我们下班回家时,阳台上的母亲唠叨多起来,说着老家邻居,说着自己的往事。

母亲下楼时,总是站在小区门口,眼望着老家的方向,像是在搜寻着自己进城时的路。母亲老是念叨着,“过年了,家里来了客怎么办?你有病的大哥怎么过年?我还是回去吧!”城里再好,也抵不过母亲对故土的眷恋。春节快到的时候,我将母亲送回了老家。 ■本版摄影 毛毛